

沂南县地震台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本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3 条，涉及机构信息、领导信息、机构设置、相关职责、政务公开实施方案、政务公开业务培训计划及开展情况、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政府采购实施情况、财政预决算等。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本单位继续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全面规范依申请公开行为。本年度，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制定了《沂南县地震台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明确信息公开内容、形式和公开方式等。加强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坚持“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全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对公开的内容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发布审核流程。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利用沂南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i 沂南”客户端及公众号等多种渠道，积极按时公开地震领域信息，正面引导社会舆情，发挥媒体宣传引导作用，不断拓展服务功能。

（五）监督保障

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具体工作，做好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增强公开实效，提升服务水平。根据制定的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计划，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提高业务水平，凝聚工作合力。保障政务公开工作高效运转。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公开信息不够丰富。

（二）改进情况

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培训，组织业务人员学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好的经验做法，通过添加图片等，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2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县政府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印发 2022 年沂南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本单位严格落实文件要求，对所有需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

况

2022 年度，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0 件、政协提案 0 件。

(四)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本单位不断创新政务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与单位日常工作、中心工作融合推动。8 月 15 日，沂南县地震台开展了“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地震观测员参观体验办公流程，并进行座谈交流。

(五)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